附件6

\*\*\*物业管理区域物业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公示

\*\*\*物业管理区域全体业主、物业使用人：

为进一步规范物业管理秩序，提升社区整体居住环境，依据《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》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北京市\*\*\*区\*\*\*街道办事处（乡镇人民政府）决定在\*\*\*物业管理区域成立物业管理委员会。\*\*\*物业管理区域物业管理委员会依照《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》履行相关职责，组织业主共同决定物业管理事项。

\*\*\*物业管理区域物业管理委员会设委员\*\*名，其中主任为\*\*\*社区居民委员会代表\*\*\*，副主任为\*\*\*物业管理区域业主\*\*\*。现将\*\*\*物业管理区域物业管理委员组成人员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主任 姓名，性别，职业，住址，产生方式

副主任 姓名，性别，职业，住址，产生方式

委员 姓名，性别，职业，住址，产生方式

………………

（住址具体到门牌号。产生方式指社区党组织推荐，居民委员会、村民委员会推荐，或者自荐、联名推荐。）

公示期自\*\*年\*\*月\*\*日至\*\*年\*\*月\*\*日止（不少于7日），对上述物业管理委员会委员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至\*\*\*社区居民委员会。

\*\*\*街道办事处（乡镇人民政府）（盖章）

\*\*年\*\*月\*\*日